

## 教壞大小孩子\*

大小孩子在家裡、學校做不對的事，家長、教師以前不是打就是罵，叫打罵教育。現在已進步到委婉相勸，更稱許身教。身教，簡單說就是用言語、行為的實踐，達到教化的目的。

曾聽過一小孩捱打罵，他不服，口出怨言，說那些大人可以，我為甚麼不行？大人一時不知如何回應。這事應是小孩的「大哉問」，全體大人的「無言以對論」。

當今言行，「進步」到沒準則就是準則；依此類推即：只要我高興，沒什麼不可以的？

先從誠信兩字談，舉例：一、某人說退休後要去後山傳教，但居都會「翠山」，在幕後下指導棋。二、某人選舉大敗後宣稱，從此退出「政治」、新講法是 2020 為最後一仗。三、神前揚言不再出征，實又參戰大輸（差一點脫褲）。四、瞪眼歪嘴信誓旦旦三審定讞，失諾沒吞 X 球。五、揚言要閹掉監察院，但臉不紅氣不喘當監委。六、在大學教法學，隆崇清流，竟同流合汙。

若再細數，恐有汙你我眼心，不過世界政治史，將可能設一專章，研究民主，為何橘逾淮而變指（電腦無字；左木右只；意思是：橘樹過了淮河，種出來變酸）。

甜橘變酸，因地質氣候影響；如閩南語所言：大人教壞大小孩子。大人們，莫忘身教，你且得意一時，莫忘千秋。

☆ ☆ ☆ ☆ ☆ ☆ ☆ ☆

## 家教無國法滅

有這麼一家人，都受過大學以上教育甚至留學，父為人上人，母乃醫師女，女兒嫁醫師、兒娶富家女，世間好事全包。

犯了貪污大罪，竟享奇怪特權；犯罪鴛鴦保外就醫。雄鳥且不守禁令，到處趴趴走，兒有癖好，涉及嫖妓也無所謂，選公職照樣有選票當選。法律尊嚴讓這一家如此「示範」，厚道的人們，都不願絕人後路，台灣成了世間少見的「新桃源」。陶公若地下有知，定會後悔「桃花源記」寫得太早。

台灣北部有桃園縣，南部有桃源鄉，老煙槍也許抽過菸品「新樂園」，是的。寶島如此「可口可樂」，古人的「樂不思蜀」，看來，有必要改寫了。

某群綠菌，讓惡菌蔓延、擴散，似乎功不可沒，心存「厚道」，視家教、國法如無物，未知助人或害己？

☆ ☆ ☆ ☆ ☆ ☆ ☆ ☆

## 權非絕對

1789 年法國先有「人權宣言」；1791 美國有「人權法案」；1948 年聯合國通過「世界人權宣言」，自此人權成了普世價值。

人權兩字，顛覆舊思維或創建新思想？或會引起正反兩方熱論。有言：它是天賦的，不分種族、性別、國籍、族群、大小一體同權。

中國古諺：上天有好生之德，正可支持天賦人權的說法，但也留下若干可討論的空間：殺人者死、同性同婚、叛國求榮、屠殺降兵、虐殺無辜者等。

美國影片或電視影集，對美國人權的浮濫已有反應：民間求法無門，由無奈到不耐，只好動私刑解決；私刑，跳過繁雜的法律程序和時間、錢財耗費，馬上能以牙還牙、以命抵命。浮濫人權若腐壞司法正義，被弱勢者用各種方法自救除弊，過猶不及；遲早會被推翻。

習法者期期以為不可，但，法律弱勢群，只能哀哀求助於正義之士，美黑人影星丹佐·華盛頓演「私刑教育」乃一例。（以前也有類似影片）。

同姓同婚，也顛覆傳統，男與男、女與女絕種於先，染 AIDS 於後，爽在那裡？樂在何方？甘盡終將苦來，何必！

陰陽失調、性別混淆、人魔難分，輕重胡混，絕，將是自取滅亡唯一選項，能怎不慎？當人「權」搖旗吶喊於峰頂時，請俯看深谷中求救的人；當你的家人被他人無故砍掉頭時，若只論凶手人權，受害者一家人權誰來維護？人權雖成了普世價值，若有欠公的疑慮，或被拿來「大鬧」，問題就來了，值得慎重檢討。

古智者老子有言：禍福相依；陰極陽來，可供你我參考。有時，人權，不一定是絕對的，意下如何？

### 求生

一輛貨櫃車，悶死 39 寶貴人命。櫃內血手印，代表國際套裝偷渡的血淚控訴，雖然錢可使鬼推磨，若全推入閻羅墓，人沒命，還能談啥？

雖然有言：沒錢萬萬不行。偷渡客一人花三萬英鎊（約新台幣一百一十八萬元），以低收入國家的國民所得計算，這筆巨款可能東湊西併而來，用血汗想換取新希望，成敗皆如賭博（成我幸、敗我命），冒大險搏個希望嘛。

舉世國家逢有戰亂、民不聊生、野獸治國、貪官汙吏橫行、文過飾非、虛情假意、假公濟私：人民自有謀「生」之道，何勞「野獸」教？

用手投票無效，改用腳投票（此處不留人，自有留人處；幸與不幸而已）。

早期，美國自恃東有大西洋、西有太平洋、北有加拿大、南有中美拱衛，高枕無憂，門羅主義列第一，但珍珠港捱日寇偷襲，才大夢驚醒，敵人已打到門口了。不久，會否打到華爾街？（現今飛彈不無可能）。

強大如美國，一樣要「求生」，凡有威脅者都須防範，小小像北韓，大大如大陸，都有「臥榻鼯聲」之憂，防珍珠港噩夢重現無可厚非。

可見，人與國，求生道理相同。  
∞ 雙血手印，在數學上只兩位數，若呈「求生」化學作用，就不止此數了。為政者，若予輕忽，定當被汰換。

☆ ☆ ☆ ☆ ☆ ☆ ☆ ☆

子時春意鬧  
鼠歲笑聲甜